

# 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林淑敏

電話：02-7736-6132

Email：minl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0600580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8日修正公布之「勞資爭議處理法」第6條、第43條，經行政院於106年4月21日以院臺勞字第1060011491號令，定自106年5月1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06年4月21日院臺勞字第1060011491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

106/04/25  
11:01:52

